

**关爱基金专责小组第一次会议**  
**2013年2月26日**

**记录摘要**

扶贫委员会辖下关爱基金(基金)专责小组在2013年2月26日举行第一次会议。主要讨论事项如下：

1. 委员备悉基金的行政运作、财务、拨款监察和其他安排，并同意基金专责小组拟议的职权范围。
2. 委员同意基金专责小组与扶贫委员会其他专责小组的工作互动安排。其中，如基金专责小组的项目建议与其他专责小组正讨论的政策有关，基金秘书处会透过扶贫委员会秘书处征询相关专责小组主席的意见，考虑应否先由相关专责小组讨论该项目建议对政策的影响、重点和目标，以供政策局 / 部门和基金专责小组考虑。
3. 委员备悉基金各援助项目的进度及同意将部分项目的拨款额作出修订。委员亦同意以下建议：
  - (i) 就「校本基金（境外学习活动）」项目上调总行政开支预算。
  - (ii) 拨款 2 亿 1,690 万元，在 2013-14 学年延续「为低收入家庭的小学生提供在校午膳津贴」项目，并为参与学校提供额外行政费用。
  - (iii) 就「课余托管试验计划」上调本年度的行政开支

预算，并且拨款 4,000 万元，在 2013-14 学年延续计划。

- (iv) 就「医疗援助项目首阶段计划」增设「超额承担安排」，并就第二年度增拨 1,187 万元。
  - (v) 就「长者牙科资助项目」成立工作小组，检讨项目的受惠条件。
  - (vi) 就「为居住环境恶劣的低收入人士提供津贴」项目及「为租住私人楼宇的低收入长者提供津贴」项目，尽快一并进行检讨工作。
4. 委员备悉三个由社署负责推行的援助项目(「为严重残疾人士提供特别护理津贴」项目、「为低收入长者提供家居清洁及陪诊服务津贴」项目及「为租住私人楼宇的综援住户提供津贴」项目)的成效检讨报告。
  5. 委员备悉社署为南丫岛附近撞船事故受灾人士和其家属提供的支持及跟进工作的最近进展，并同意日后受灾家庭如有额外的经济需要，社署可随时提出再作讨论。
  6. 委员考虑教育局关于新援助项目「为特殊学校清贫学生提供额外交通津贴」的初步建议，并原则上同意推出项目。委员请教育局在下次会议再提交详细项目建议。